

釋 義

於本招股章程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及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十二五規劃」	指	2011年至2015年中國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二個五年規劃，由全國人大於2011年3月採納
「十三五規劃」	指	2016年至2020年中國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三個五年規劃，由全國人大於2016年3月採納
「申請表格」	指	香港公開發售或優先發售(如適用)所用的 白色 申請表格、 黃色 申請表格、 綠色 申請表格及 藍色 申請表格，或視乎文義指其中任何一種表格
「組織章程細則」或「細則」	指	於2017年4月10日採納的本公司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其概要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四，且經不時修訂
「聯繫人」	指	具香港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保證配額」	指	合資格光大國際股東根據優先發售按保證基準申請保留股份的配額，保證配額按彼等各自於記錄日期下午四時三十分所持有光大國際的持股量作為基準釐定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	指	董事會轄下的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
「機構」	指	任何政府或監管委員會、理事會、組織、機構或代理、或任何證券交易所、自行監管組織或其他非政府監管機構或任何法院、裁判庭或仲裁人，在各情況下不論是國家、中央、聯邦、省、州、地區、市、地方、國內或國外
「藍色申請表格」	指	將發送予合資格光大國際股東的申請表格，供其根據優先發售認購保留股份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每手買賣單位」	指	股份不時於香港聯交所買賣的每手買賣單位

釋 義

「BOO」	指	建造 — 運營 — 擁有，由一間實體建設、擁有及經營其設施及資產而無責任隨時向任何指定人士轉讓其相關設施及資產的擁有權的一種項目模式。有關BOO合約安排的詳情，請見「業務 — 我們的客戶 — BOO及BOT模式」
「BOT」	指	建造 — 運營 — 轉移，一間實體從公共部門獲得特許經營權，以於有限期間內負責特許經營協議所載設施的融資、設計、建設及經營，並於特許經營期屆滿後將設施及資產移交予公共部門（此時實體經營所設計及建設設施的責任實際終止）的一種業務模式。有關BOT合約安排的詳情，請見「業務 — 我們的客戶 — BOO及BOT模式」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一般對公眾開放辦理日常銀行業務的任何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資本化發行」	指	於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若干進賬金額資本化後發行1,439,996,000股股份，於「附錄五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A. 有關本公司之進一步資料 — 6. 本公司當時唯一股東於2017年4月10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一節提述
「中央結算系統」	指	由香港結算設立及管理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	指	獲接納以直接結算參與者或全面結算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	指	獲接納以託管商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指	獲接納以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可為個人或聯名個人或公司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	指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疾控中心」	指	中國疾病預防控制中心

釋 義

「光大新能源控股」	指	中國光大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0年11月24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生物能源投資」	指	中國光大生物能源投資有限公司(先前以中國光大新能源投資有限公司的名稱註冊)，一間於2010年1月14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清潔能源投資」	指	中國光大清潔能源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2010年12月8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環境」	指	中國光大環境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2016年4月8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且為光大國際的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
「中國光大環保能源(香港)」	指	中國光大環保能源(香港)投資有限公司(先前以永俊控股有限公司的名稱註冊)，一間於2008年1月7日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並為光大國際的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環保控股」	指	中國光大環保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04年9月10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光大國際的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環境修復投資」	指	中國光大環境修復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2017年3月13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環保固廢處置控股」	指	中國光大環保固廢處置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07年6月11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釋 義

「光大綠色環保管理」	指	中國光大綠色環保管理有限公司，一間於2015年12月9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香港」	指	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1983年5月10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中國光大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中國光大城鄉一體」	指	中國光大城鄉一體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2015年7月14日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綠色環保服務」	指	中國光大綠色環保服務有限公司，一間於2016年3月10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綠色環保等離子技術投資」	指	光大綠色環保等離子技術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2017年3月13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國際」	指	中國光大國際有限公司，一間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57)，且為我們的控股股東
「光大國際集團」	指	光大國際及其附屬公司，包括本集團
「光大國際股份」	指	光大國際股本中並無任何面值的普通股
「光大國際股東」	指	光大國際股份持有人
「中國華中地區」	指	包括河南省、湖北省及湖南省
「中央匯金」	指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公司
「長青集團」	指	廣東長青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及僅就本招股章程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釋 義

「中國結算」	指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互聯互通實施細則」	指	中國結算頒佈之《內地與香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登記、存管、結算業務實施細則》
「國開行」	指	國家開發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受國務院直接管轄的中國金融機構
「光大綠色控股」	指	中國光大綠色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5年7月22日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為我們的直接唯一股東及光大國際的全資附屬公司
「中國光大集團」	指	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一間於1990年11月12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間接持有光大國際41.4%股份
「光大水務」	指	中國光大水務有限公司(先前以Bio-Trent Technology Limited及漢科環境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的名稱註冊)，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新交所主板上市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守則」	指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
「公司法」或 「開曼公司法」	指	經修訂的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釋 義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中國光大綠色環保有限公司，一間於2015年10月13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並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於香港註冊為一間非香港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光大國際
「核心關連人士」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負責監督及規管中國證券市場的監管機構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中國華東地區」	指	包括安徽省、福建省、江蘇省、江西省、山東省、浙江省及上海市
「光大新能源(碭山)」	指	光大新能源(碭山)有限公司，一間於2010年5月6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新能源(宿州)控股」	指	光大新能源(宿州)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0年3月3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釋 義

「光大生物能源 (蚌埠)控股」	指	光大生物能源(蚌埠)控股有限公司(先前以光大生物能源(臨邑)控股有限公司的名稱註冊)，一間於2011年3月8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生物能源 (巢湖)控股」	指	光大生物能源(巢湖)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1年4月1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生物能源(滁州)」	指	光大生物能源(滁州)有限公司，一間於2015年4月17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生物能源 (滁州)控股」	指	光大生物能源(滁州)控股有限公司(先前以光大生物能源(徐州)控股有限公司的名稱註冊)，一間於2010年1月25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生物能源(定遠)」	指	光大生物能源(定遠)有限公司，一間於2014年11月12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生物能源(貴溪)」	指	光大生物能源(貴溪)有限公司，一間於2017年2月21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生物能源(含山)」	指	光大生物能源(含山)有限公司，一間於2011年8月18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生物能源 (淮安)控股」	指	光大生物能源(淮安)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4年5月30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釋 義

「光大生物能源(懷遠)」	指	光大生物能源(懷遠)有限公司，一間於2014年11月14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生物能源(漣水)」	指	光大生物能源(漣水)有限公司，一間於2017年3月28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生物能源(靈璧)」	指	光大生物能源(靈璧)有限公司，一間於2014年11月28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生物能源(六安)」	指	光大生物能源(六安)有限公司，一間於2016年5月5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生物能源(六安)控股」	指	光大生物能源(六安)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6年3月29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生物能源(南通)控股」	指	光大生物能源(南通)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4年12月17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生物能源(濮陽)」	指	光大生物能源(濮陽)有限公司，一間於2017年2月7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生物能源(如東)」	指	光大生物能源(如東)有限公司，一間於2015年2月2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生物能源(如皋)」	指	光大生物能源(如皋)有限公司，一間於2015年8月5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生物能源(沙洋)」	指	光大生物能源(沙洋)有限公司，一間於2017年1月3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釋 義

「光大生物能源(宿遷)」	指	光大生物能源(宿遷)有限公司，一間於2014年7月31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生物能源(宿遷)控股」	指	光大生物能源(宿遷)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0年12月12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生物能源(天津薊縣)」	指	光大生物能源(天津薊縣)有限公司，一間於2016年12月1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生物能源(盱眙)」	指	光大生物能源(盱眙)有限公司，一間於2014年6月16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生物燃料(灌雲)」	指	光大生物燃料(灌雲)有限公司，一間於2014年9月12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生物燃料(宿遷)」	指	光大生物燃料(宿遷)有限公司，一間於2014年9月2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生物燃料(盱眙)」	指	光大生物燃料(盱眙)有限公司，一間於2014年9月11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清潔能源(安慶)控股」	指	光大清潔能源(安慶)控股有限公司(先前以光大新能源(安慶)控股有限公司的名稱註冊)，一間於2010年3月3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釋 義

「光大清潔能源 (常州)控股」	指	光大清潔能源(常州)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1年6月13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清潔能源 (德國)控股」	指	光大清潔能源(德國)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1年2月22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清潔能源 (德國)投資」	指	光大清潔能源(德國)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2011年2月15日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清潔能源 (南京)控股」	指	光大清潔能源(南京)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5年8月4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清潔能源 (宿遷)控股」	指	光大清潔能源(宿遷)控股有限公司(先前以光大新能源(宿遷)控股有限公司的名稱註冊)，一間於2010年6月3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清潔能源 (忻州)控股」	指	光大清潔能源(忻州)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4年1月14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清潔能源 (鎮江)控股」	指	光大清潔能源(鎮江)控股有限公司(先前以光大新能源(鎮江)控股有限公司的名稱註冊)，一間於2010年6月3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環保能源 (安徽宿州)控股」	指	光大環保能源(安徽宿州)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4年5月28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釋 義

「光大環保能源(碭山)」	指	光大環保能源(碭山)有限公司，一間於2014年7月9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環保能源(靈璧)」	指	光大環保能源(靈璧)有限公司，一間於2014年12月22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環保能源管理」	指	光大環保能源管理有限公司，一間於2015年9月23日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並為光大國際的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環保危廢處置(淄博)」	指	光大環保危廢處置(淄博)有限公司，一間於2013年10月17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環保(連雲港)固廢處置」	指	光大環保(連雲港)固廢處置有限公司，一間於2012年10月23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環保(連雲港)廢棄物處理」	指	光大環保(連雲港)廢棄物處理有限公司，一間於2002年11月1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環保(宿遷)固廢處置」	指	光大環保(宿遷)固廢處置有限公司，一間於2011年3月14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環保(蘇州)固廢處置」	指	光大環保(蘇州)固廢處置有限公司，一間於2006年9月26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釋 義

「光大環保(鹽城)固廢處置」	指	光大環保(鹽城)固廢處置有限公司，一間於2013年6月28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由本公司持有90%股權
「光大環保固廢處置(新沂)」	指	光大環保固廢處置(新沂)有限公司，一間於2014年9月21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綠色環保生物科技(新沂)」	指	光大綠色環保生物科技(新沂)有限公司，一間於2017年1月22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綠色環保生物能源(荊門)控股」	指	光大綠色環保生物能源(荊門)控股有限公司(先前以光大綠色環保生物能源(沙洋)控股有限公司的名稱註冊)，一間於2016年9月14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綠色環保生物能源(濮陽)控股」	指	光大綠色環保生物能源(濮陽)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7年1月3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綠色環保生物能源(天津)控股」	指	光大綠色環保生物能源(天津)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6年9月30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綠色環保生物能源(鷹潭)控股」	指	光大綠色環保生物能源(鷹潭)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7年1月26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綠色環保固廢處置(滁州)」	指	光大綠色環保固廢處置(滁州)有限公司，一間於2017年3月17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釋 義

「光大綠色環保危廢處置(滁州)控股」	指	光大綠色環保危廢處置(滁州)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7年1月11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綠色環保危廢處置(臨沭)」	指	光大綠色環保危廢處置(臨沭)有限公司，一間於2016年11月16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綠色環保危廢處置(臨沂)控股」	指	光大綠色環保危廢處置(臨沂)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6年7月11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綠色環保危廢處置(南京)控股」	指	光大綠色環保危廢處置(南京)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6年7月11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綠色環保固廢處置(蘇州)控股」	指	光大綠色環保固廢處置(蘇州)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6年4月8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綠色環保危廢處置(鎮江)控股」	指	光大綠色環保危廢處置(鎮江)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6年5月16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危廢控股」	指	光大危廢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5年11月2日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光伏能源(常州)」	指	光大光伏能源(常州)有限公司，一間於2011年7月29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釋 義

「光大光伏能源(懷寧)」	指	光大光伏能源(懷寧)有限公司，一間於2010年5月12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光伏能源(宿遷)」	指	光大光伏能源(宿遷)有限公司，一間於2010年9月7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光伏能源(鎮江)」	指	光大光伏能源(鎮江)有限公司，一間於2010年9月7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生物熱電(六安)」	指	光大生物熱電(六安)有限公司，一間於2016年5月5日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再生能源及危廢投資」	指	光大再生能源及危廢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2015年10月23日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再生能源控股」	指	光大再生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5年7月22日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再生能源管理」	指	光大再生能源管理有限公司，一間於2015年9月23日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升達固廢處置(常州)」	指	光大升達固廢處置(常州)有限公司，一間於2015年4月28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由本公司間接持有50%股權
「EB Solarpark Schönewalde」	指	Everbright Solarpark Schönewalde Ltd. & Co. KG (先前以Solarpark Schönewalde AG & Co. KG的名稱註

釋 義

		冊)，一間於2011年6月27日於德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綠色環保固體廢物 填埋(新沂)控股」	指	光大綠色環保固體廢物填埋(新沂)有限公司，一間於2016年10月10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固廢處置 (常州)控股」	指	光大固廢處置(常州)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4年10月8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固廢處置 (連雲港)控股」	指	光大固廢處置(連雲港)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4年2月19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固廢處置 (壽光)控股」	指	光大固廢處置(壽光)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4年2月19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固廢處置 (徐州)控股」	指	光大固廢處置(徐州)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4年6月30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固廢處置 (鹽城)控股」	指	光大固廢處置(鹽城)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4年2月19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固廢處置 (淄博)控股」	指	光大固廢處置(淄博)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4年2月19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城鄉生物能源 (南京)」	指	光大城鄉生物能源(南京)有限公司，一間於2016年3月9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由本公司間接持有90%股權

釋 義

「光大城鄉再生能源(滁州)控股」	指	光大城鄉再生能源(滁州)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5年11月17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城鄉再生能源(德陽)控股」	指	光大城鄉再生能源(德陽)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5年8月5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城鄉再生能源(鳳陽)」	指	光大城鄉再生能源(鳳陽)有限公司，一間於2015年12月23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城鄉再生能源(灌雲)」	指	光大城鄉再生能源(灌雲)有限公司，一間於2014年8月12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城鄉再生能源(淮安)」	指	光大城鄉再生能源(淮安)有限公司，一間於2016年11月18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城鄉再生能源(淮安)控股」	指	光大城鄉再生能源(淮安)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6年2月2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城鄉再生能源(連雲港)控股」	指	光大城鄉再生能源(連雲港)控股有限公司(先前以光大生物能源(連雲港)控股有限公司及光大生物能源(萊陽)控股有限公司的名稱註冊)，一間於2011年3月8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釋 義

「光大城鄉再生能源 (綿竹)」	指	光大城鄉再生能源(綿竹)有限公司，一間於2015年10月15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城鄉再生能源 (南京)控股」	指	光大城鄉再生能源(南京)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5年11月17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城鄉再生能源 (商丘)控股」	指	光大城鄉再生能源(商丘)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6年11月17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城鄉再生能源 (宿州)控股」	指	光大城鄉再生能源(宿州)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5年8月5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城鄉再生能源 (蕭縣)」	指	光大城鄉再生能源(蕭縣)有限公司，一間於2015年9月30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城鄉再生能源 (夏邑)」	指	光大城鄉再生能源(夏邑)有限公司，一間於2016年12月22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城鄉再生能源 (中江)」	指	光大城鄉再生能源(中江)有限公司，一間於2017年1月20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城鄉再生能源 (鐘祥)」	指	光大城鄉再生能源(鐘祥)有限公司，一間於2017年3月31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風電(寧武)」	指	光大風電(寧武)有限公司，一間於2014年4月15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釋 義

「光大綠色環保管理(深圳)」	指	光大綠色環保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一間於2015年12月24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大綠色環保研發控股」	指	中國光大綠色環保研發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6年12月8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執行董事」	指	本公司執行董事
「建築面積」	指	建築面積
「全球發售」	指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
「綠色申請表格」	指	將由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填寫的申請表格
「本集團」、「我們」或「我們的」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倘文義另有所指，就本公司成為其現時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前的期間而言，指該等附屬公司經營的業務
「含山光大生物燃料」	指	含山光大生物燃料有限公司，一間於2014年12月3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含山光大光伏發電」	指	含山光大光伏發電有限公司，一間於2014年12月3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網上白表」	指	透過網上白表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於網上遞交申請以申請人本身名義發行香港發售股份
「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	指	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所列明本公司的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

釋 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及詮釋
「香港會計師公會」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結算代理人」	指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為香港結算的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指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港元」	指	香港的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香港發售股份」	指	本公司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按發售價初步提呈發售以供認購的56,000,000股新股份，可按「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作出任何調整或重新分配
「香港公開發售」	指	按照本招股章程及其有關申請表格所述條款及受其條件所限下(進一步詳情載於「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一節)按發售價(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提早發售香港發售股份，以供香港公眾人士認購
「香港聯交所」或「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收購守則」或「收購守則」	指	證監會頒佈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購回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釋 義

「香港承銷商」	指	「承銷 — 香港承銷商」一節所列的香港公開發售承銷商
「香港承銷協議」	指	由(其中包括)本公司、控股股東、聯席全球協調人及香港承銷商於2017年4月20日就香港公開發售訂立的承銷協議,進一步詳情載於「承銷」一節
「獨立非執行董事」	指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第三方」	指	並非屬香港上市規則所賦予涵義的關連人士的任何實體或人士
「國際發售股份」	指	本公司根據國際發售按發售價初步提呈以供認購及購買的504,000,000股新股份(包括保留股份,可予調整或重新分配),連同(倘相關)本公司根據超額配股權可能提呈發售的任何額外股份,進一步詳情載於「承銷 — 國際發售」一節
「國際發售」	指	(a)依據第144A條或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的另一項豁免向合資格機構買家及(b)依據S規例於美國境外透過離岸交易有條件配售國際發售股份(包括配售予香港的專業投資者)予非美國人士,進一步詳情載於「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
「國際承銷商」	指	預期訂立國際承銷協議以承銷國際發售的多名國際發售承銷商
「國際承銷協議」	指	預期由(其中包括)本公司、控股股東與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承銷商)於2017年4月27日或前後訂立的承銷協議,進一步資料載於「承銷 — 國際發售」一節

釋 義

「聯席賬簿管理人」或 「聯席牽頭經辦人」	指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光銀國際資本有限公司、中國光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及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聯席全球協調人」	指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光銀國際資本有限公司及中國光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聯席保薦人」	指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及光銀國際資本有限公司
「凱迪」	指	凱迪生態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17年4月11日，即本招股章程刊發前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	指	股份於主板上市
「上市委員會」	指	香港聯交所董事會上市小組委員會
「上市日期」	指	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及獲准買賣的日期，預期為2017年5月8日(星期一)
「Maddington」	指	Maddington Limited，一間於1997年6月18日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光大國際的全資附屬公司
「主板」	指	香港聯交所運營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香港聯交所創業板及與其並行運作
「組織章程大綱」或「大綱」	指	於2017年4月10日採納的本公司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其概要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四，且經不時修訂
「環保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部
「財政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釋 義

「商務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
「住房和城鄉建設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住房和城鄉建設部
「國能生物」	指	國能生物發電集團有限公司
「國家發改委」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國家能源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能源局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轄下提名委員會
「非合資格光大國際股東」	指	於記錄日期下午四時三十分名列光大國際股東名冊而其登記地址位於任何指定地區或據光大國際所知為任何指定地區居民的光大國際股東
「中國華北地區」	指	包括河北省、山西省、北京市、天津市，以及內蒙古自治區
「中國東北地區」	指	包括遼寧省、吉林省及黑龍江省
「中國西北地區」	指	包括陝西省、甘肅省、青海省、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及寧夏回族自治區
「全國人大」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
「發售價」	指	根據全球發售認購發售股份的每股發售股份的最終港元價格(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香港聯交所交易費)，進一步詳情載於「全球發售的架構—定價及分配」一節
「發售股份」	指	香港發售股份及國際發售股份(為免生疑問，包括保留股份)
「超額配股權」	指	預期由本公司向國際承銷商授出的選擇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承銷商)根據上市國際承銷協議行使

釋 義

「央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
「中國政府」或「國家」	指	中國政府，包括所有政府分支機構(包括省、市及其他地區或地方政府實體)及其執行機關，或(如文義所需)其中之一
「首次公開發售前重組」	指	本集團為籌備上市進行的重組安排，載於「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首次公開發售前重組」一節
「優先發售」	指	向合資格光大國際股東優先發售56,000,000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下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10%(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作為保證配額，進一步詳情載於「全球發售的架構—優先發售」一節，並須受本招股章程及 藍色 申請表格所述的條款與條件所規限
「定價日」	指	就全球發售釐定發售價的日期，預期為2017年4月27日(星期四)或前後，且無論如何不遲於2017年5月5日(星期五)，或各方協定的其他日期
「招股章程」	指	就香港公開發售而刊發的本招股章程
「省」	指	中國一個省份，或視文義所指，一個省級自治區或中央政府直接管理的直轄市
「合資格機構買家」	指	第144A條所界定的合資格機構買家
「合資格光大國際股東」	指	於記錄日期下午四時三十分名列光大國際股東名冊的光大國際股東，不包括非合資格光大國際股東
「記錄日期」	指	2017年4月13日，即確定保證配額之記錄日期
「S規例」	指	美國證券法S規例

釋 義

「餘下光大國際集團」	指	分拆後的光大國際集團，不包括本集團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轄下的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元
「保留股份」	指	根據優先發售按發售價向合資格光大國際股東提呈發售56,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提呈之發售股份的10%
「第144A條」	指	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	指	中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
「國家稅務總局」	指	中國國家稅務總局
「證券交易委員會」	指	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或「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新交所」	指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或「普通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美元的普通股
「中國華南地區」	指	包括廣東省、海南省，以及廣西壯族自治區

釋 義

「中國西南地區」	指	包括四川省、雲南省、貴州省、重慶市以及西藏自治區
「指定地區」	指	就優先發售而言，董事及本公司認為遵照相關司法權區法例的法律限制或該司法權區相關監管機構或證券交易所的規定有必要或適宜在優先發售中排除在外的地區
「分拆」	指	以全球發售(包括優先發售)方式上市分拆本公司
「穩定價格操作人」	指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借股協議」	指	穩定價格操作人與光大綠色控股可能訂立的借股協議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15條賦予該詞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稅項」	指	不論何時制訂、實施或產生的所有形式的稅項及不論是否香港、中國或全球任何其他地區的稅項及不會損害前述者的普遍性，其中包括就盈利、薪金、權益及其他形式的收入、資本收益稅項、銷售及增值稅、遺產稅、死亡稅、資本稅、印花稅、工資稅、預扣稅、差餉及其他與房產有關的稅項或徵費、關稅及其他進口及貨物稅及一般而言任何不論是應付香港、中國或全球任何其他地區的稅務、稅收、關稅或財政機關的任何稅項、稅款、進口稅、徵費、費率、收費或任何應付款項，而不論是實際課稅、喪失津貼、預扣、扣減或可供抵免的額度或其他形式，以及包括任何罰款及／或因任何稅項產生的利息

釋 義

「往績記錄期間」	指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
「承銷商」	指	香港承銷商及國際承銷商
「承銷協議」	指	香港承銷協議及國際承銷協議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受其司法管轄的所有地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美國證券法」	指	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增值稅」	指	增值稅；除另有指明外，本招股章程內所有金額均不含增值稅
「%」	指	百分比

於本招股章程內：

- (a) 除非文義另有指明或另有所指，否則所有數據均為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數據；
- (b) 本招股章程所載的若干金額及百分比已進行約整調整。因此若干表格內的總數未必為表格內各項數字的算術總和；及
- (c) 中國國籍人士、企業、實體、部門、設施、證書、職務等的英文名稱為其中文名稱的翻譯。